



全家福

■ 安徽合肥 刘政屏

认真想一下,在我最早的记忆中,拍第二次的全家福时我还穿着开裆裤。根据穿着,应该是我3岁左右,至于为什么要拍这张全家福,我不清楚,但父母亲的情绪似乎还不错,母亲还烫着头发。拍照时的细节,我记得两个,一个是当时照相馆的师傅特地给了我一个球抱着,估计那时候我有些不适应那么正儿八经地站着听他说着“一、二、三,笑一个”。另一个细节是拍完后几天我跟着父亲后面去取照片,照片上父亲板着脸,眼光偏向一边,显然不符合拍好的标准。父亲有些生气,和照相馆的人交涉,应该是交涉成功了,我们全家人又去拍了一张。

父亲拍照片时大多不太放松,估计那个时候心情也不会太好,所以更难得开口一笑。在这一点上,母亲要好多了。而且一直以來,拍照片的时候,经常是母亲笑得轻松自然,父亲最多微微有点笑意,有些矜持。后来还没上小学的我在家里闲着无聊,用钢笔在那张拍得不好的照片上为父亲画胡子,后来又赶紧擦了,为擦得干净一些,用力大了,父亲的下巴就蹭掉一块。不过,那张好的照片被放在一面圆镜的背面,一直保存得比较好。

无意中发现一个以前忽视的问题:我们兄弟四个居然只有大哥有婴儿时期的照片,父母抱着他的一张合影,似乎是百日纪念照,而我们最早的照片就是那张全家福了。照说二哥出生时,家境也是很好的,有政府配备的保姆和奶妈,但二哥既没有满月照也没有百日照,显得有些不合常理。特定时期的确烧了不少照片,但满月照这样的照片是没有问题的,没必要处理掉。而且家里至今还保存着大舅家三个孩子小时候的照片,可见我们兄弟小的时候就是没有拍过照片。

我出生后,家里生活艰难,温饱是个问题,拍照片更是想都没想过的事,所以我的第二张照片应该是几年之后,二舅带我去拍的一张一寸照片,那个时候还有单人半寸照片,两人合影可以拍一寸的。其实和二舅这张一

寸的合影也是有故事的,二舅一个人在郊区小学教书,自理能力差,性格也内向,后来鼻头又有点红,关键是家里成分高,亲戚中被关押和处理的也不少,所以婚姻大事迟迟没有解决。三十岁以后,也就灰心了,不想找了,便对我母亲说:“大姐,你把小四抱给我当儿子可好?”母亲说好啊,于是二舅就带着我去照相馆拍了一张合影,估计这件事就算是定了下来。后来二舅终于找到一个读过高中的大龄女子结了婚,生了两个女儿,抱我做儿子这件事便再也没有提起过,隐约中似乎感觉有的人不太愿意提这件事,日子好了便有些比较复杂的想法和顾虑,也算是合乎情理。

第三张照片是上学后,六一节学校组织我们到长江路看游行,我没有白衬衣,一位军队高官的儿子把他的白衬衣换给了我,他则穿我的海纹汗衫,然后我俩和另外一个同学(他有一件土布的白衬衫)一起去照相馆拍了一张合影。上初中后,家里的状况渐渐好了一些,我拍照片的次数也多了起来,包括我们全家和祖母一起拍的全家福。

再后来,家里的日子越来越好过了,我也工作了,有了一个质量相当不错的照相机,拍照片成了我最喜欢做的事情。从黑白照片到彩色照片,我帮家人和同事拍了太多的照片。永远是兴致盎然,永远是乐此不疲。结婚后特别是有了孩子,我拍照片的兴致又达到一个新高潮,即便是遭遇困境,生活进入低谷,依然会拍照。那时候,我已意识到,拍照也是一种记录,而我已经在无意之中做了不少有意义的记录,这让我多少有些安慰,因为我付出的那些时间、钞票和精力并没有完全浪费。

前两年,我把那张最早的全家福扫描成电子版,今天打开看,居然是那张父亲不满意后来又被我弄坏了的,看来哪天还要把那张后来重拍的照片扫描成电子版。我想好了,我要把它放大,摆在我的书房里,毕竟它是我们家(被认可的)第一张全家福。

菜吃光

■ 江苏南京 谢文龙

上周回老家看望父母,人还在路上,父亲就打来几个电话,问我们到哪里了,父亲那迫切又激动的心情通过手机传了过来。刚到家,桌子上已摆满酒和菜。母亲在厨房里一边炒菜,一边招呼我们洗手吃饭。我跟母亲说不要再炒了,桌上的菜已足够。母亲笑着说:“还有两个就好,这些要现炒才好吃,你们先上桌吃,我炒好就来。”

坐了两个多小时车子,妻儿显然饿了,他们狼吞虎咽般地吃了起来。我一边陪父亲喝酒,一边跟母亲唠家常。谈兴正浓时,妻子和孩子放下了碗筷,连说吃饱了。儿子嘴一抹,满足地说道:“奶奶做的菜真好吃,吃得真好啊!”听孩子这么一说,母亲嘴角笑开了花,“东东(儿子小名),我知道你们一家子平时喜欢吃什么,听说你们要回来,我昨天就把菜都准备好了,好吃你就多吃点啊,盘子里还剩好多呢”。

我看了看桌上的菜,鸡汤、肉圆子、鱼和红烧仔鸡还剩一些,其他的菜所剩无几。尽管这样,母亲还是不停念叨:“我就喜欢你们把菜吃光,都吃掉才好呢。要是吃不掉我就不高兴。”可这么多菜,怎么能吃得完?

母亲这样的心情,我没几天也有了同感。周末休息,时间充裕,就给妻儿多做了两

个菜,弥补一下平日工作太忙对家庭付出的不足。果然,菜刚上桌,孩子就忍不住叫了起来:“哇,这么多好吃的菜啊,今天是过节吗?”看着孩子这么开心,我像受到嘉奖的士兵一样激动。妻子在一旁也嗔怪道:“我的减肥计划又要失败了!”

一边吃一边说话,就连平时不愿意谈学习的孩子也不忌讳了,大大方方地跟我们交流了起来。当孩子说着“吃饱了”丢下碗筷时,我一看桌上还剩不少菜,立即就不高兴了。辛辛苦苦做了这么多,居然不“畅销”,心里难受,就像货物滞销给商人带来的感受一样。我连珠炮似地责问着他:“为什么不吃了?你平时不是嫌菜不好吗,说菜少吗,今天做这么多,怎么吃不光?你现在长身体,初中上学又费脑力,多吃点没事,使劲吃,再吃一点!”孩子委屈地说:“真的吃不下了,我吃饱了,下次你别做这么多菜了,行吗?”

我和爱人吃着桌上的剩菜,不由自主想起母亲。每次只要我们回去,她总要做上满满一桌子菜,不停地劝我们吃,还怪我们不能把菜全部吃光。其实,这哪里是“责怪”啊,分明就是她对我们满满的爱!我也不跟母亲一样吗?

马齿苋

■ 安徽巢湖 方华

红茎绿叶的马齿苋贴地生长,这些委伏土地低贱的野草,如同故乡大地上那些世族的繁衍,卑微却生命旺盛。在秋冬匿迹的马齿苋,它们将针眼般细小的籽粒委于身下的泥土,或随风安身于另一片泥土,只需一场细雨和风,它们就再次生根发芽。春天里,它们开始呈现鲜嫩,却隐含一份酸涩,仿佛提醒那些逐渐淡薄的记忆,不要忘却那曾经的酸辛。

即便酸涩,也是旧日乡下人家春日的难舍。一只小篾篮、一把小铁铲,我也曾随着村里的小伙伴们,在草长莺飞的田野上寻觅它们匍匐于地、隐身草叶的身影。“嗨,这有好多马儿汗啊。”“苋”在我们的方言中读“汗”,马儿汗就是马齿苋,祖祖辈辈这么叫。当大丛的马儿汗出现在眼前,总是引起欢喜的惊叫,仿佛面对一田的丰收。

春天的马齿苋适合凉拌、清炒。凉拌的做法非常简单,将洗净的马齿苋放入沸水焯至马齿状的叶片变成碧绿,捞出用清水过凉并冲洗粘液,沥干水分后切碎,依口味喜好放入盐、辣油、香油,拌匀即可食用。马齿苋本身具有的那种酸酸滑滑的味道,让口腔里充盈着鲜爽。乡下人家通常都是将马齿苋配以蒜瓣、大葱等清炒,一勺菜籽油、一撮盐,不做任何调味,保持着野菜本身源自自然的味道。如果家中有着富余的面粉,或是几只老母鸡多下了几个蛋,母亲会包顿马儿汗饺子,或是煎个鸡蛋马儿汗薄饼,那份享受,是那个春日久久难忘的回味。偶尔家里有肉,桌上有盘马儿汗炒肉丝,对于我,就是过年一般的快乐了。马齿苋的酸很入味,它被肉吸收,让肉丝显得嫩滑,而其茎叶又汲取了肉香,鲜美异常。

窘困的年代,缺米少油,乡下人的口水都是寡酸的,于是,马齿苋的酸味自是难以得人欢喜。为了既能果腹糊口,又不致于酸涩刷嗓,乡人不知何时发明了用草木灰揉搓的方法来祛除马齿苋的酸味。最需去酸的,是春末夏初的马齿苋。这时节,马齿苋丰茁壮,将要开花,酸味最重,随后即茎变柴叶变老,不宜食用。此时,外婆会将地间田头采回的一篮篮肥大的马齿苋,用灶膛里的草木灰掺拌,一遍遍地揉搓,直至将茎叶的汁揉出,将草木灰濡湿,然后铺陈在阳光下暴晒。晒干成褐色的马齿苋盘缠在一起,抖去草木灰,外婆便将它收存起来,等待日后食用。

春日,我在城市里的许多酒店都尝到过新鲜的马齿苋,因为寓居在钢筋水泥城堡中的人们越来越喜欢那一把野味,而马齿苋的那份酸辛,也改善着小康生活里油腻的口味。但用干马齿苋烹制的美味,我一直未在饭馆里见到。与新鲜的马齿苋相比,晒干后的马齿苋吃起来软韧富有嚼劲,那种独有的干香味绵厚浓郁,余味盈口。干马齿苋无论是炖鱼、烧鸡还是焖肉,都是佳配。尤其喜欢外婆的干马儿汗烧肉,慢火煨炖,时间在微蓝的火焰上曼舞,马齿苋的干香渐渐沁入糯软的五花肉,肥美的油汁也慢慢浸入马齿苋的茎叶,时光和亲情为我们保留山野的味道、春天的味道和故乡的味道,重新在我们的舌尖上弥漫。

马齿苋有一个非常大的特点——耐旱,即便是在炎炎的夏日下,它也叶展花开,生长旺盛。马齿苋在夏季不会被晒死,是因其叶茎饱含那酸涩汁水的缘故啊。如同我那故乡中的人儿,饱经尘世的荣辱与酸辛,依然烟火不熄,立于天地。

因马齿苋叶青、梗赤、花黄、根白、子黑,故又称五行草。五行者,万事万物之取象,阴阳演变之道。将乡里乡气的马儿汗起名五行草,有点高大上,定非乡人所为。多种称呼中,还是方言的“马儿汗”最为亲切、温馨,它让我想起记忆里的童年、远去的母亲和外婆、淳朴的家常味道、充满春天之味的酸涩乡愁。

